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 B

公告编号：2019-39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林兆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平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颖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816,993,187.67	28,930,300,519.97	2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451,750,624.00	11,618,432,603.28	7.1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647,793,431.64	24.21%	38,875,940,809.07	2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1,310,706.52	9.14%	962,144,066.92	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3,365,280.52	7.45%	943,065,728.47	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072,962,161.22	90.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5	10.36%	2.247	3.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5	10.36%	2.247	3.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3%	下降 0.09 个百分点	7.94%	下降 1.27 个百分点

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下降 0.09 个百分点，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下降 1.27 个百分点，主要系上年下半年子公司国大药房引入战略投资者所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7,779.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325,892.83	主要为本期收到各类税收补助及财政奖励等。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216,744.26	主要为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产生的净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563,975.31	为国药致君（苏州）提供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55,770.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424.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8,393,659.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600,589.16	
合计	19,078,338.4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62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06%	239,999,991	55,057,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48%	19,163,870			
HTHK/CMG FSGUFP-CMG FIRST STATE CHINA GROWTHFD	境外法人	2.68%	11,469,644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4%	5,323,043	5,323,043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1.13%	4,825,907			
#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昊青价值稳健 8 号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4,118,71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4,080,91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9%	3,804,4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3,258,525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境外法人	0.76%	3,246,06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4,942,291	人民币普通股	184,942,29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163,870	人民币普通股	19,163,870			
HTHK/CMG FSGUFP-CMG FIRST STATE CHINA GROWTH FD	11,469,644	境内上市外资股	11,469,644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5,323,043	人民币普通股	5,323,043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4,825,907	人民币普通股	4,825,907			
#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昊青价值稳健 8 号投资基金	4,118,716	人民币普通股	4,118,71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4,080,913	人民币普通股	4,080,91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804,4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4,4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258,525	人民币普通股	3,258,525			
BBH BOS S/A FIDELITY FD - CHINA FOCUS FD	3,246,061	境内上市外资股	3,246,06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北京昊青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昊青价值稳健 8 号投资基金通过融资融券和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4,048,216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7.72亿元，增长率为-56.88%，主要系根据报表列报要求变动，本报告期末将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在“应收款项融资”列报；
- 2、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38.44亿万元，增长率为41.17%，主要系本期业务量增加，应收账款增加，同时回款期有所上升；
- 3、应收款项融资：较期初增加4.00亿元，主要系根据报表列报要求变动，本报告期末将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在“应收款项融资”列报；
- 4、应收利息：较期初增加617.77万元，增长率为75.12%，主要系存款利息增加；
- 5、使用权资产：较期初增加18.60亿元，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 6、非流动资产合计：较期初增加21.14亿元，增长率为47.66%，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使用权资产增加所致；
- 7、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26.78亿元，增长率为41.41%，主要系本期业务量增加，采购量和应付账款相应增加；
- 8、应付股利：较期初增加470.64万元，增长率为73.66%，主要系计提应付少数股东分红增加；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5.33亿元，增长率为9,093.11%，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报；
- 10、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33.07万元，增长率为113.07%，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金额较期初增加；
- 11、长期借款：较期初减少3,160.00万元，增长率为-100.00%，主要系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 12、租赁负债：较期初增加11.65亿元，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 13、长期应付款：较期初减少376.40万元，增长率为-82.47%，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将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调整至租赁负债所致；
- 14、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11.26亿元，增长率为422.45%，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 15、负债合计：较期初增加48.75亿元，增长率为32.44%，主要系本期业务量增加，采购量和应付账款相应增加；
- 16、营业收入：同比增加71.09亿元，增长率为22.38%，主要系本期经营情况较好，营业收入增加；
- 17、营业成本：同比增加65.52亿元，增长率为23.30%，主要系本期经营情况较好，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随之增加；
- 18、财务费用：同比增加6,956.83万元，增长率为88.87%，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费用，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 19、其他收益：同比增加1,470.31万元，增长率为118.53%，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财税补贴增加；
- 20、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512.52万元，增长率为3156.28%，主要系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因而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增加；
- 21、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71.49万元，增长率为613.43%，主要系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减少；
- 22、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377.35万元，增长率为-86.59%，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政府征收房产款，本期无；
- 23、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增加8,175.69万元，增长率为97.93%，主要系子公司国大药房2018年下半年引入战略投资者，本期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增加；
- 24、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同比增加8,175.69万元，增长率为97.93%，主要系子公司国大药房2018年下半年引入战略投资者，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相应增加；
- 25、收到税费返还：同比增加179.33万元，增长率为104.58%，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 26、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4.84亿元，增长率为-38.77%，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将支付的租金计入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 2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5.09亿元，增长率为90.24%，主要系经营情况较好，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随之增加，以及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将支付的租金计入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现金，上年同期无此事项；

- 28、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5,272.04万元，增长率为-40.26%，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联营企业投资分红同比减少；
- 29、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9,674.71万元，增长率为-95.54%，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现代制药重组对价款，本期无；
- 30、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1.50亿元，增长率为-63.14%，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联营企业投资分红同比减少，以及上年同期收到现代制药重组对价款，本期无；
- 3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532.80万元，系本期新收购公司支付的投资款，上年同期无；
- 32、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7,831.82万元，增长率为-97.99%，主要系上年同期支付国药致君（苏州）委托贷款，本期无；
- 3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8,421.84万元，增长率为-102.33%，主要系本期收到联营企业的分红同比减少，以及上年同期收到现代制药重组对价款，本期无；
- 34、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27.44亿元，增长率为-98.40%，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到战略投资者增资款，本期无；
- 35、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3,297.02万元，增长率为-66.38%，主要系本期取得银行流动借款同比减少；
- 36、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1.07亿元，增长率为-98.19%，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汇票保证金，本期无；
- 37、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28.84亿元，增长率为-97.86%，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到战略投资者增资款，本期无；
- 38、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1.74亿元，增长率为62.86%，主要系本期供应链融资款利息同比增加；
- 39、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5.44亿元，增长率为896.87%，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将支付的租金计入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上年同期无；
- 40、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7.12亿元，增长率为170.65%，主要系本期执行新租赁准则，将支付的租金计入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及供应链融资款利息同比增加所致；
- 4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35.96亿元，增长率为-142.10%，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到战略投资者增资款，本期无；
- 42、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同比增加13.85万元，增长率为44.04%，主要系汇率变动的影响；
- 4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31.71亿元，增长率为-105.28%，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国大药房收到战略投资者增资款，本期无；
- 44、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同比增加39.59亿元，增长率为107.76%，主要系上年下半年子公司国大药房收到战略投资者增资款，上年期初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兆雄
2019年10月24日